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胡海平	联系方式：021-68824634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6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彦斌	联系方式：010-85130352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878 号”文”批准，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凯迪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1,250 万股股票，本次公司发行新股的发行价为 92.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5,737.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233.8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7,503.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天健验（2020）141 号”《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中信建投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制定了持续督导工作计划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已与公司签订《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该协议已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	除日常沟通外，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对公司进行定期回访、现场/远程检查，对其有关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持续督导期间，凯迪股份未发生须公开发表声明的发行人违法违规事项；持续督导期间，凯迪股份无违法违规情况、违背承诺等事项；相关当事人无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的情况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6、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持续督导期间，凯迪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无违法违规情况、无违背承诺的情况 2022年8月，凯迪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姚步堂因在凯迪股份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前30日内卖出股票，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于2023年1月收到江苏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 保荐机构针对上述事项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姚步堂进行了及时沟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步堂进行了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指导培训，督促凯迪股份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后续严格规范股票交易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核查了公司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履行情况，均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可以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	详见“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p>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详见“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p>
<p>11、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详见“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p>
<p>12、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情况。</p>	<p>经核查，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p>
<p>13、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现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事项的情况</p>
<p>14、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p>
<p>15、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p>	<p>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p>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情形； （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 （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6、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的工作要求，并按照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执行现场检查工作，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17、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 （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 （六）交易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18、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获取并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对大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抽样核查，持续跟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对凯迪股份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并将相关文件内容与对外披露信息进行了对比。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凯迪股份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凯迪股份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信息披露文件如下：

公告日期	披露信息
2022/12/16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2/12/16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12/1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12/6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11/30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2022/11/3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2/11/30	章程（2022 年 11 月修订）
2022/11/30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11/3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11/30	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2/11/3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11/30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2022/11/30	关于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2022/11/30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11/22	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2/11/22	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2/11/22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11/22	部分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2022/10/31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9/20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2022/9/8	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8/31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8/31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022/8/31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2/8/3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8/3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8/3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8/1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8/19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2/8/1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8/11	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2022/8/11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2022/8/11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窗口期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2022/8/10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7/3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2/7/30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2/7/30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7/3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2/7/30	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2/7/3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7/30	章程（2022 年 7 月修订）
2022/7/3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2/7/3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7/3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2/7/30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7/25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2/7/25	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2/6/25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2022/6/22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2/6/2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差异化分红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2/6/2	关于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2022/6/1	2022 年 6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5/2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5/2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5/20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5/20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5/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史庆兰
2022/5/20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2/5/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鲁良彬
2022/5/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徐志成
2022/5/19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2/5/19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2/5/19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5/1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2/5/1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5/13	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2022/5/13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4/2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2022/4/28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4/28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2/4/28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2/4/28	常州市凯程精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022/4/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2/4/28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2022/4/28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2/4/2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2/4/28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2/4/2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4/2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2/4/28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2/4/28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4/28	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2022/4/28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4/28	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22/4/2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2/4/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2/4/28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2/4/28	章程（2022 年 4 月修订）
2022/4/2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4/28	关于为子公司 2022 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2/4/28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4/28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4/28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2022/4/2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4/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2022/4/2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2/4/28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3/15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2/3/15	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2/1/2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2/1/2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2/1/13	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2022/1/7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2/1/7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1/7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1/6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2022/1/5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经核查，凯迪股份在本次持续督导阶段中不存在按《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海平

胡海平

李彦斌

李彦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